

### 万家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万家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4年10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的场内简称:公用W、扩简称:公用ETF,基金代码:560620。

截至2024年10月8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94.1%,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减持本公司H股导致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减持H股导致的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部门调整、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资金比例等重大遗漏,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58.52%减少至57.44%。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中船国际”)《关于中船国际H股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姓名/名称	住所
住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28号中大厦11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09月10日至10月9日
变动方式	减持
变动日期	2024年09月10日至10月9日
变动数量(股)	15,428,000
减持比例	1.00%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船国际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数量(股)	340,940,890
持股比例(%)	24.47
股份数量(股)	330,512,890
持股比例(%)	23.38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后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部门调整、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资金比例等重大遗漏,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停牌股票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以及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国泰君安”(股票代码:60121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考虑各项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股票当日收盘价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交易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新政府补助人民币4,426.77万元,为与收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独立董事宋公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宋公利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务。

鉴于宋公利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在新任独立董事任职前,宋公利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公司及董事会对宋公利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股票“国泰君安”(601211)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要求,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4年10月8日起,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国泰君安”(60121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考虑各项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待上述股票停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以及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0月8日起对旗下基金(RTF基金除外)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国泰君安”(股票代码:601211.SI)进行估值调整,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恢复收盘价的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关于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相关规定,决定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4年10月8日起,针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海通证券”(证券代码:600837)、“国泰君安”(证券代码:60121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本公司网站: www.hfunds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6326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关于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灵活的理财服务,并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0月11日起对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并对基金合同、《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中有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现将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概要

(一) 基金份额分类

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不收取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代码:002578);原基金份额自动转入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代码:022206)。

(二) A、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三) 本基金费率

本基金增设C类基金份额后,基金相关费率具体如下:

费率结构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 < 100元	0.80%	
100元 ≤ M < 300元	0.50%	0.00%
300元 ≤ M < 500元	0.30%	
M ≥ 500元	每笔1000元	

申购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 < 7日	1.50%	1.50%
7日 ≤ Y < 6个月	0.10%	0.00%
Y ≥ 6个月	0.00%	

赎回费率

管理费(年费率)	0.30%
托管费(年费率) <td>0.10%</td>	0.10%

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基金份额	A类基金份额0.00%	C类基金份额0.10%
首次申购最低金额	1.00元	1.00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1.00元	1.00元
首次申购最低金额	1.00元	1.00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1.00元	1.00元

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

份额(按赎回账户计)	1份(按赎回账户计)
1份(按赎回账户计)	1份(按赎回账户计)

注:1. 自公告起30日

1) 各代销机构对上述首次申购及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资产;对于C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3) 其他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本公司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增加或者调整销售机构。

1)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自本公告生效之日起开始申购、赎回业务;

2)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上述业务进行调整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披露。

二、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

变更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由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3位修改为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2位。

三、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次增加C类基金份额和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的修改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质利益,上述修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除上述调整外,本公司对《托管协议》的“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中“(四)申购、赎回、转换开放式基金的资金清算和资金交收的时间、程序及托管协议当事人的责任界定”进行修改,该修改亦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质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四、重要提示

1. 基金管理人已履行了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已于2024年10月11日起生效,并与本公告同日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2. 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于2024年10月11日生效。自2024年10月11日起,本基金单个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超过10,000.00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并)。如每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超过1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五、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610568(全国长途免费);

(2) 本公司网站: http://www.bosera.com.cn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适当性原则和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划分,并作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附件1: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第一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54. 销售费用: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54. 销售费用: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第二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56. 基金赎回费率: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的费用。	56. 基金赎回费率: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的费用。
第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	57. 基金销售服务费:指本基金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57. 基金销售服务费:指本基金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第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第五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九、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九、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第六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	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	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
第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第九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三、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三、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第十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四、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四、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第十一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五、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五、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第十二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六、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六、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附件2:《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七、基金财产清算	七、基金财产清算	七、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附件3: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的计提、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基金信息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七、基金财产清算	七、基金财产清算	七、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八、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十二、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td>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d>	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td>	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td>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td>曹琳林、张俊伟</td>	曹琳林、张俊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4年10月10日起,本基金取消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6105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博时信用债券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博时信用债券</td>	博时信用债券
基金代码 <td>060011</td>	060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td>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曹琳林</td>	曹琳林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曹琳林</td>	曹琳林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td>曹琳林、张俊伟</td>	曹琳林、张俊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2024年10月9日起,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超过100万元(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并)。如单个持有期申购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投资者于2024年10月8日15:00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在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限制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期间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6105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法律法规</td>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法律法规
改聘日期 <td>2024年10月9日</td>	2024年10月9日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td>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td>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td>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td>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4年10月9日起,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超过100万元(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并)。如单个持有期申购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投资者于2024年10月8日15:00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在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限制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期间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6105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td>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td>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td>	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td>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td>曹琳林、张俊伟</td>	曹琳林、张俊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4年10月10日起,本基金取消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6105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td>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td>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td>	A类份额:012110 C类份额:0131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td>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基金管理人姓名 <td>李璇</td>	李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td>曹琳林、张俊伟</td>	曹琳林、张俊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4年10月10日起,本基金取消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6105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